

江苏省体育局文件

苏体机党〔2019〕2号

省体育局关于组织开展 2019年度“乡情微调研”活动的通知

机关各处室、各直属单位，各党委、总支、支部：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中央、省委关于进一步加强作风建设的各项要求，持续推动省级机关作风建设，服务江苏高质量发展。根据省委省级机关工委《关于组织开展2019年度“乡情微调研”活动的通知》要求，继续组织开展“乡情微调研”活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调研方式

党员干部可以利用元旦、春节等节假日回乡探亲休假时机，结合自己所见所闻，采取谈话交流、实地查看、问卷调查等方式，针对家乡发展过程中出现的突出问题或基层群众的诉求进行调查研究。充分发挥对家乡发展关切、对乡情变迁感知深刻、掌握真实情况便利的优势，深入基层、群众开展微型社会调查，从身边

人、身边事入手，了解和掌握社情民意。通过撰写调研报告，以点带面、以小见大，察实情、谋实招，为省级机关乃至省委、省政府科学决策提供有价值的参考意见建议。

二、调研内容

（一）了解家乡的发展变化和当地群众生产生活状况，以及当前存在的问题和困难，了解基层干部群众的诉求以及对各级党委政府工作的意见建议，特别是破解经济社会发展热点难点问题、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六个高质量”发展任务落实等方面的意见建议，为科学决策提供参考依据。

（二）了解基层群众对中央和省委、省政府政策执行情况的反映，主要是政策制定是否符合实际、政策执行是否符合要求、政策落实是否产生实效，对存在的问题摸清情况和原因，提出合理意见建议。群众对各级党委政府的政策或工作有误解的，要及时做好解释工作，赢得他们的理解和支持。

（三）家乡在江苏农村的党员干部，要注意了解当地“三农”建设的情况，会同当地干部群众推动解决“三农”工作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家乡在省外的党员干部，要通过省内外的横向比较，为江苏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意见建议。

（四）紧密结合体育部门工作实际，着重关注农村、社区、乡镇、街道的体育场馆（地）和设施配备、社团建设、活动开展、健身指导等情况，聚焦中小学体育课开展、青少年体育技能培训

等领域，以及体育类企业、培训机构经营、景区体育旅游等产业类动向。

三、有关要求

（一）广泛宣传发动。各部门、单位要把“乡情微调研”作为推动党员干部下基层密切联系群众的重要载体，认真总结先前开展“乡情微调研”活动的经验做法，结合本部门单位的实际，积极谋划、精心组织、广泛发动，鼓励机关党员干部参与到活动中，努力做到个个知情、人人参与，为收集到有价值的调研成果打好基础。

（二）加强组织引导。参与“乡情微调研”的党员干部，可以总结家乡发展中的先进经验和新风正气，推广经验典型；也可以如实反映家乡发展中存在的突出矛盾和问题，敢于揭短亮丑。每篇调研文章原则上不超过3000字，形式内容题材不限，切入点可以小一些，确保内容的真实、准确、客观、原创。在活动中，要严格执行“八项规定”，带头廉洁自律，防止发生违规违纪问题。

（三）推动成果应用。各部门、单位要对报送的调研文章进行把关，好中选优。省体育局将对报送的调研文章进行择优选送省级机关作风办参与评选，省级机关作风办将对各部门单位推荐的调研文章集中组织评选，对获奖文章给予一定的奖励，并汇编成册，报送省委、省政府的同时，印发至省级机关各部门单位，供决策参考。局机关党委也将在局系统范围内对各部门、单位报

送的调研文章进行认真评选，并将给予一定奖励。

请各部门、单位将调研文章报送至省体育局机关党委邮箱 sports-jgdw@163.com，报送截止时间为 2019 年 3 月 22 日。



(联系人：祁 俊 联系电话：51889603)

信息公开类别：主动公开

中共江苏省体育局机关委员会

2019年1月8日印发